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杜惠瑛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493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nat321240@mail.tainan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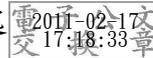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001047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10478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民國100年1月4日臺參字第1000001972B號令發布之「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」，業於100年2月15日臺參字第1000021371C號令發布廢止；另教育部100年2月1日臺參字第1000020448B號令發布之「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」自民國100年2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0年2月15日臺參字第1000021371F號函辦理，檢送教育部原函影本及發布令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